

佛山市南海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 批准区政府调整南海区 2024 年预算收支 计划（三）和桂城街道 2024 年预算 收支计划（二）的决定

（2024 年 11 月 29 日佛山市南海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
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）

佛山市南海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，听取和审议了《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调整南海区 2024 年预算收支计划（三）和桂城街道 2024 年预算收支计划（二）的议案》（南府函〔2024〕31 号）。会议认为，区政府调整南海区 2024 年预算收支计划（三）和桂城街道 2024 年预算收支计划（二），符合法律规定和南海区实际情况。会议决定，同意上述议案，批准区政府对南海区和桂城街道 2024 年预算收支计划进行调整。